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WELL**  
**Cowell e Holdings Inc.**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1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

**摘要**

我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益達約542,614,000美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1.2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達約29,280,000美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110.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為3.5美分，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增加約105.9%。

董事已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每股24.2640港仙之末期股息及每股22.3976港仙之特別股息。

**業績**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年度財務業績亦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以美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收益	3	542,614	535,862
銷售成本		<u>(465,517)</u>	<u>(483,567)</u>
毛利		77,097	52,295
其他收益	4	4,484	2,749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4	(13,153)	1,027
銷售及分銷開支		(2,173)	(2,384)
行政開支		<u>(34,884)</u>	<u>(39,360)</u>
經營溢利		31,371	14,327
融資成本	5(a)	(800)	(188)
捐款		<u>(15)</u>	<u>(8)</u>
除稅前溢利	5	30,556	14,131
所得稅	6	<u>(1,276)</u>	<u>(225)</u>
年內溢利		<u>29,280</u>	<u>13,906</u>
每股盈利	7		
基本		<u>0.035元</u>	<u>0.017元</u>
攤薄		<u>0.035元</u>	<u>0.017元</u>

附註：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美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年內溢利		29,280	13,90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作出稅項調整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財務報表的滙兌差額		(5,463)	(15,377)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40	(87)
		(5,423)	(15,46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3,857	(1,558)

附註：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美元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8,332	105,168
無形資產		6,499	7,516
其他應收款項		6,269	5,559
遞延稅項資產		6,756	1,632
		<u>117,856</u>	<u>119,87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70,180	66,6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14,805	60,808
可收回即期稅項		355	711
已抵押存款		3,113	3,231
銀行存款		34,956	20,75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9,571	112,304
		<u>342,980</u>	<u>264,477</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04,330	54,183
租賃負債		1,805	—
即期應付稅項		5,122	3,691
		<u>111,257</u>	<u>57,874</u>
<b>流動資產淨額</b>		<u>231,723</u>	<u>206,60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49,579</u>	<u>326,478</u>

	於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2018年
	千元	(附註) 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3,443	—
界定利益退休責任淨額	168	164
	<u>13,611</u>	<u>164</u>
<b>資產淨值</b>	<b><u>335,968</u></b>	<b><u>326,314</u></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326	3,326
儲備	332,642	322,988
<b>權益總額</b>	<b><u>335,968</u></b>	<b><u>326,314</u></b>

附註：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 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美元列示)

### 1 編製基準

本公佈之綜合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惟僅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香港公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惟若干僱員福利乃按公允價值列賬。

### 2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除外，概無變動對本集團於當前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如何獲編製或呈報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常務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其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處理模式，該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除外。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基本保持不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額外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要求，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起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及因此將初始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2019年1月1日之權益期初結餘的調整。並無重列比較資料及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報告。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所應用的過渡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涉及控制的概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與一段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來定義租賃，其可藉界定的使用量釐定。倘客戶既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自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控制權已轉移。

本集團僅對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租賃新定義。對於2019年1月1日之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性實際權宜之計，以令對現有安排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的過往評估不受新規定限制。因此，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繼續入賬列為未生效合約。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消了如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先前所要求的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相反，本集團於為承租人時，須資本化所有租賃，包括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獲豁免。就本集團而言，該等新資本化租賃主要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於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日期(即2019年1月1日)，本集團釐定剩餘租期及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的租賃負債，並於2019年1月1日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讓。用於釐定剩餘租賃付款現值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權平均數為4.76%。

為舒緩向國際財務報告第16號過渡，本集團於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第16號之日期採用以下確認豁免及可行權宜方法：

- (i) 本集團決定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確認剩餘租期自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十二個月內到期(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之租期)的租賃之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規定；及
- (ii) 於計量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如在相似的經濟環境下具有相似類別的相關資產的相似剩餘租期之租賃)採用單一貼現率。

下表為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與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之年初結餘之間的對賬：

	2019年 1月1日 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9,654
加：本集團認為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的額外期間租賃付款	<u>3,428</u>
	23,082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4,830)</u>
使用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剩餘租賃付款的 現值及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	<u><u>18,252</u></u>

與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已予確認，猶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租賃開始日期起已應用（使用於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的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而進行貼現除外）。

下表概述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於2018年 12月31日 的賬面值 千元	經營租賃 合同資本化 千元	於2019年 1月1日 的賬面值 千元
<b>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受採納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的項目：</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168	15,427	120,595
遞延稅項資產	1,632	424	2,056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19,875</b>	<b>15,851</b>	<b>135,726</b>
租賃負債(流動)	—	2,077	2,077
<b>流動負債</b>	<b>57,874</b>	<b>2,077</b>	<b>59,951</b>
<b>流動資產淨額</b>	<b>206,603</b>	<b>(2,077)</b>	<b>204,526</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26,478</b>	<b>13,774</b>	<b>340,252</b>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6,175	16,175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64</b>	<b>16,175</b>	<b>16,339</b>
<b>資產淨值</b>	<b>326,314</b>	<b>(2,401)</b>	<b>323,913</b>
儲備	322,988	(2,401)	320,587
<b>權益總額</b>	<b>326,314</b>	<b>(2,401)</b>	<b>323,913</b>

###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相機模組及光學部件。收益指向客戶供應的商品的銷售價值，減去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客源包括一名(2018年：一名)客戶，與本集團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於報告期內，相機模組分部向該客戶作出銷售的收益載列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最大客戶	525,373	485,273
佔總收益百分比	<u>97%</u>	<u>91%</u>

####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而分部乃根據業務線及地區劃分。本集團擁有下列兩個可呈報分部，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一致。並無經營分部合併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相機模組：此分部涉及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用於移動設備及家庭電器的相機模組。
- 光學部件：此分部涉及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用於光碟機的光學部件。

#### (i)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作資源配置，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的應佔業績：

收益及開支按可報告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產生的開支或因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分配至該等分部。除報告分部間的銷售外，一個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共用資產，將不予計算。

報告分部溢利所使用之計量為毛利。

除收到有關分部溢利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來自分部直接管理的現金結餘及借貸的利息收入及支出、分部於彼等營運中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添置的分部資料。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關於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相機模組	
	2019年	2018年
	(附註(i)及(ii))	
	千元	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b>541,847</b>	<b>533,236</b>
可呈報分部收益	541,847	533,236
分部溢利	78,337	54,394
銀行利息收入	3,592	2,205
融資成本	(786)	(187)
折舊及攤銷	(22,450)	(23,269)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18,945	16,228
	光學部件	
	2019年	2018年
	(附註(i)及(ii))	
	千元	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b>767</b>	<b>2,626</b>
可呈報分部收益	767	2,626
可呈報分部虧損	(1,240)	(2,099)
銀行利息收入	4	12
融資成本	(14)	(1)
折舊及攤銷	(2,860)	(955)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28	245
	總計	
	2019年	2018年
	(附註(i)及(ii))	
	千元	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b>542,614</b>	<b>535,862</b>
可呈報分部收益	542,614	535,862
可呈報分部溢利	77,097	52,295
銀行利息收入	3,596	2,217
融資成本	(800)	(188)
折舊及攤銷	(25,310)	(24,224)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18,973	16,473

附註：

- (i)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 (ii) 由於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呈報的資料調整，本集團已將報告分部收益的定義由「除稅前溢利」更改為「毛利」。上文呈列的比較數字已經調整，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ii) 可呈報分部收益及損益的對賬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i)及(ii)) 千元
<b>收益</b>		
可呈報分部收益及已綜合收益	<b>542,614</b>	<b>535,862</b>
<b>溢利</b>		
可呈報分部溢利	77,097	52,295
其他收益	4,484	2,74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3,153)	1,027
銷售及分銷開支	(2,173)	(2,384)
行政開支	(34,884)	(39,360)
融資成本	(800)	(188)
捐款	(15)	(8)
綜合除稅前溢利	<b>30,556</b>	<b>14,131</b>

附註：

- (i)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 (ii) 由於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呈報的資料調整，本集團已將報告分部收益的定義由「除稅前溢利」更改為「毛利」。上文呈列的比較數字已經調整，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關於(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的資料。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乃根據實質交付商品的地點呈列。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根據資產(如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實質所在的地點以及獲分配營運的地點(如為無形資產)釐定。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包括香港)	531,559	512,800	103,692	111,380
大韓民國(「韓國」)	4,866	4,167	1,139	1,304
其他	6,189	18,895	—	—
	<b>542,614</b>	<b>535,862</b>	<b>104,831</b>	<b>112,684</b>

附註：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請參閱附註2。

#### 4 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b>(a) 其他收益</b>		
銀行利息收入	3,596	2,217
租金收入	66	113
政府補貼	522	146
其他	300	273
	<u>4,484</u>	<u>2,749</u>
<b>(b)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b>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5,178)	(1,9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8,935)	—
外匯收益淨額	961	3,476
其他	(1)	(489)
	<u>(13,153)</u>	<u>1,027</u>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19年 千元	2018年 (附註) 千元
<b>(a) 融資成本</b>		
銀行借貸的利息	—	188
租賃負債的利息	800	—
	<u>800</u>	<u>188</u>
<b>(b) 員工成本<sup>**</sup></b>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763	3,290
就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確認的開支	169	23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198	14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7,884	42,452
	<u>41,014</u>	<u>45,989</u>

	2019年	2018年 (附註)
	千元	千元
<b>(c) 其他項目</b>		
攤銷	1,041	1,086
折舊 <sup>#</sup>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2,156	23,139
— 使用權資產	2,113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2)	(9)
核數師酬金	332	356
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 屆滿之其他租賃相關之開支	1,747	—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先前分類 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附註)	—	3,647
折舊及攤銷以外的研發成本 <sup>*</sup>	16,299	17,215
存貨成本 <sup>#</sup>	<u>465,517</u>	<u>483,567</u>

附註：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法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1月1日調整期初餘額以確認與租賃(其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於2019年1月1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在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經營租賃項下產生的租金開支。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sup>#</sup> 有關員工成本、折舊支出及經營租賃支出的存貨成本共46,441,000美元(2018年：45,252,000美元)，該等金額亦已計入上文或附註5(b)按各項開支獨立披露之相關總額內。

<sup>\*</sup> 除折舊及攤銷以外的研發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有關的10,614,000美元(2018年：9,496,000美元)，該等金額亦已計入附註5(b)獨立披露之相關總額內。

##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為：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b>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b>		
年內撥備	497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6)
	<u>497</u>	<u>(6)</u>
<b>即期稅項 — 海外</b>		
年內撥備	5,246	1,22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46	(211)
	<u>5,492</u>	<u>1,009</u>
<b>遞延稅項</b>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3,395)	(778)
因稅率變動對1月1日的遞延稅項 結餘產生之影響	(1,318)	—
	<u>(4,713)</u>	<u>(778)</u>
	<u><u>1,276</u></u>	<u><u>225</u></u>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

2019年香港利得稅撥備按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 (2018年：16.5%) 計算，惟本集團一間屬於合資格採納利得稅二級制的附屬公司除外。

該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按8.25%徵稅，餘下應課稅溢利於2019年按16.5%徵稅。由於實體錄得稅項虧損，因此並無就2018年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科技部、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的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東莞高偉光學電子有限公司(「**高偉東莞**」)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條文第二十八條，於2018年的實際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將下調至15%。

高偉東莞於2019年未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於2019年，適用於在中國註冊的高偉東莞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韓國的稅法，於呈列年度適用於韓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率為：應課稅收入低於200百萬韓圓（「韓圓」）按10%納稅，應課稅收入在200百萬韓圓至200億韓圓按20%納稅，應課稅收入高於200億韓圓按22%納稅。

## 7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年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29,280,000美元（2018年：13,906,000美元）及已發行的普通股831,518,800股（2018年：831,518,8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具攤薄潛力的已發行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已列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1個月內	60,934	31,926
超過1個月至2個月	51,166	22,956
超過2個月至3個月	50	1,992
超過3個月	100	97
	<u>112,250</u>	<u>56,971</u>

貿易應收款項由賬單日期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已列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1個月內	54,226	25,311
超過1個月至3個月	41,119	20,844
超過3個月至6個月	20	29
	<u>95,365</u>	<u>46,184</u>

## 10 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報告期末後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4.2640港仙(2018年：11.1987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22.3976港仙(2018年：無)。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以及其相關附註的財務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該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金額作比較，兩者之金額並無出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之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委聘，因此核數師不發表任何保證意見。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移動設備的相機模組的主要供應商，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各類相機模組，用作具備相機功能的智能手機、多媒體平板電腦及其他移動設備的重要部件。本集團的相機模組的客戶包括全球一些主要的移動設備製造商（如Apple及LG電子）。

本集團停止生產及銷售若干光學部件（DVD讀取用鏡片），由於並無接獲任何客戶訂單。本集團亦停止生產消費電子產品。

2018財政年度後，由於智能手機行業低迷、競爭加劇以及中美貿易衝突，2019財政年度的營商環境對本集團亦不利。

儘管營商環境不利，本集團持續滿足客戶需求、改善新產品的產量及降低整體成本，令銷售及純利均表現良好。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約85.9百萬件相機模組及約8.2百萬件光學組件，而於2018年則銷售約95.7百萬件相機模組及約60.0百萬件光學組件。收益由2018年的535.8百萬美元增加至2019年的542.6百萬美元，而於2018年及2019年分別錄得年度溢利13.9百萬美元及29.3百萬美元。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總資產為460.8百萬美元及權益總額為336.0百萬美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總資產則為384.4百萬美元及權益總額為326.3百萬美元。

為促使有效的資金管理及表明管理層願意與股東（「股東」）分享本集團溢利，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4.2640港仙（2018年：11.1987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22.3976港仙（2018年：無）（合共每股普通股46.6616港仙）。股息派付須待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展望及未來策略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廣泛蔓延，引發社會／經濟危機，2020財政年度的營商環境更具挑戰，我們客戶的銷售將受到影響，因此本集團的銷售將會受到影響。

此外，城市及國家的旅遊限制令招聘營運商及工程師非常困難。

為克服此挑戰，本集團將集中於以下各方面：

- 維持清潔的工作環境及嚴格控制程序，以保護僱員及供應商以及客戶免受新型冠狀病毒感染
- 提高產量及效率以增加競爭力及盡量減低對銷售的負面影響
- 開發新技術及提升製造技術及程序，從而減低成本及提高產量
- 徵求新產品及新業務機會

## 經營業績

下表呈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的收益按產品種類分析的明細和其變動。

	2019年	2018年	變動 金額	%
	(以百萬美元為單位，但百分比除外)			
收益				
相機模組	541.8	533.2	8.6	1.6%
光學部件	0.8	2.6	(1.8)	(69.2)%
總計	<u>542.6</u>	<u>535.8</u>	<u>6.8</u>	<u>1.3%</u>

本集團於2019年的總收益為542.6百萬美元，較2018年增加1.3%。

**相機模組**：2019財政年度相機模組的收益為541.8百萬美元，較2018年的533.2百萬美元增加1.6%，主要由於產品的單位價格上升所致。

**光學部件**：2019財政年度光學元件的收益為0.8百萬美元，較2018年的2.6百萬美元減少69.2%，主要由於智能手機行業及DVD市場下行導致需求減少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錄得毛利、經營溢利及純利77.1百萬美元、31.4百萬美元及29.3百萬美元，而於2018財政年度則分別錄得52.3百萬美元、14.3百萬美元及13.9百萬美元。在利潤率方面，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經營利潤率及淨利潤率分別為14.2%、5.8%及5.4%，而於2018年則為9.8%、2.7%及2.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品的定價政策並無任何重大變動，且本集團原材料之單位成本亦無重大變動。

其他虧損淨額由2018年的其他收益淨額1.0百萬美元增加1,380.7%至2019年的其他虧損淨額13.2百萬美元。減少乃主要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於2019年為8.9百萬美元(2018年：零美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8年的2.4百萬美元減少8.9%至2019年的2.2百萬美元。減少乃主要由於銷量減少導致交通開支減少0.2百萬美元。

行政開支由2018年的39.4百萬美元減少11.4%至2019年的34.9百萬美元。減少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研發開支減少3.5百萬美元。

融資成本由2018年的0.2百萬美元增加325.5%至2019年的0.8百萬美元，由於租賃負債利息所致。2019年並無產生銀行借貸利息(2018年：0.2百萬美元)。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2018年的0.2百萬美元增加467.1%至2019年的1.3百萬美元。高偉東莞於2018年為高新技術企業，但於2019年未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而適用於高偉東莞的企業所得稅率由2018年的15%增加至2019年的25%。

因此，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2018年的1.6%上升2.6%至2019年的4.2%。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460.8百萬美元(2018年12月31日：384.4百萬美元)；流動資產淨值231.7百萬美元(2018年12月31日：206.6百萬美元)及權益總額336.0百萬美元(2018年12月31日：326.3百萬美元)。

本集團的財政狀況穩健，並持續自經營活動獲得大量及穩定的流入。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119.6百萬美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董事相信，目前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預期來自經營的現金流量將足以滿足本集團目前的營運需求。

##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已抵押存款包括向中國當地海關當局提供的3.1百萬美元(2018年12月31日：3.2百萬美元)。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即花費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現金付款)為17.9百萬美元，乃透過營運的現金流量撥付，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則為16.5百萬美元。本集團於2019年的資本開支主要反映購買額外的機器及設備以生產更精密的倒裝芯片相機模組。本集團擬透過結合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及可能的集資活動為計劃未來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與2018年12月31日相同。

## 人力資源管理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有約2,696名全職員工(2018年12月31日：2,437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40.6百萬美元(2018年：45.5百萬美元)。

尤其是，位於中國東莞的職業介紹所參與聘用本集團大部份工廠工人。本集團亦為本集團的僱員提供居住、娛樂、膳食及培訓設施。培訓範疇包括人力資源政策、健康及安全、管理技能及機器及設備指南，以及各種其他專題。

本集團有長期激勵計劃薪酬政策。釐定應付本集團董事酬金的基準按酌情基準作出(經參考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的市場統計)。此外，董事會已委派薪酬委員會審閱並釐訂有關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整體福利。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董事會根據彼等的表現、資歷及能力釐定。

## 補充資料

### 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0年6月1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4.2640港仙(2018年：11.1987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22.3976港仙(2018年：無)(合共每股普通股46.6616港仙)，惟股息派付須受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之記錄日期將為2020年6月1日(星期一)。本公司將於2020年5月28日(星期四)至2020年6月1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停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獲取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股東的資格。於該期間所進行的任何股份轉讓手續將告無效。為確保股東獲得擬派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本公司之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0年5月27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登記處**」)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股息將於2020年6月11日(星期四)前後派付予股東。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0年5月21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印及向股東派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至2020年5月21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止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填妥所有股份過戶文件，並須於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連同相關股票送交股份登記處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根據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內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審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工作，並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該期間」)已根據守則條文規管其營運以及實行適當之管治。本公司於該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根據是項審閱，審核委員會信納，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呈列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狀況及業績。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全體董事於接受具體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整段該期間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後事項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後概無發生影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而須於本公佈披露之重大事項。

## 刊發2019年年度業績及年報

年度業績公佈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owelle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可在上述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重瑛

香港，2020年3月26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重瑛先生及Cho Young Hoon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Kim Chan Su先生、Song Si Young博士及Jung Jong Chae先生。